

浙江省初中校长素质提升计划

杭师大第五期培训班第 1 次集中培训通知

尊敬的学员：

根据《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实施“浙江省初中校长素质提升计划”的通知》（浙教办师〔2020〕19号）和《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举办“浙江省初中校长素质提升计划”第4-5期培训班的通知》，经各设区市教育局组织报名，您被录取为本班学员，由杭州师范大学继续教育中心（杭州市中小学干部培训中心）承办。本项目将通过线上和线下混合实施培训，其中正职校长线下集中培训80学分，线上培训不少于40学分（线上培训以校为单位组织，校长组织管理团队建立学习小组集体学习）。现就正职校长第1次线下集中培训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浙江省初中校长素质提升计划杭师大第五期全体学员，名单详见附件。

二、培训时间与地点

（一）报到时间地点

1. 报到时间：2023年4月9日（周日）13:30-17:30。
2. 报到地点：杭州师范大学仓前校区勤园2号楼1楼大厅（余杭区余杭塘路2318号，从东1门进，地铁5号线永福站B出口）。

（二）培训时间及地点

1. 2023年4月9日—4月14日，共6天；
2. 杭州师范大学仓前校区，具体教室以课表为准。

三、培训内容与形式

1. 培训内容：以《高质量育人综合改进方案》研制为核心，进行政策解读、理念更新、路径探寻等。
2. 培训形式：专题讲座、考察观摩、专题研讨等。

四、培训缴费

1. 本项培训费以校为单位收取，标准为 1 万元/校（包括正职校长 10 天的线下研修费用以及含正职校长在内的 3-5 人校级培训团队线上研修费用），从教师培训专项经费支出。请您在接到培训通知后及时了解本单位财务政策，同时了解本单位规范全称和税务登记证号码。

2. 缴费方式：

(1) **方式1：支付宝。**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，在报到日前完成缴费。操作方法：**预先绑定本人公务卡或银行卡**，扫二维码缴费（标“*”为必填项）；支付完成后截屏保存好转账记录发项目班主任。

(2) **方式2：汇款。**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，在报到日前汇入我校账户；务必在汇款单位备注栏中注明：

“继教中心+提素5期+学员姓名”；

户名：杭州师范大学；开户行：交通银行下沙支行；

帐号：331065950018000482533；

3. 如有交费不明事宜，请来电咨询阮老师(0571-28867925，13588411966)。

4. 培训经费凭培训通知和发票回所在单位报销；培训学员所在地和培训地的往返交通费由所在单位报销。

五、考勤纪律

培训期间通过签到平台每半天进行手机微信扫二维码考勤。本项培训为指令性培训，参加培训即为履行公务，集中培训期间因公不得请假，因私请假须事先办理请假手续，由学校和区(县、市)教育局组织人事科领导签署意见。学员请假时间超过整个培训时间 1/5 者，或无故缺课 2 天以上者，当期培训班将不予结业。学员培训期间的综合表现将反馈给学员所在单位及区(县、市)教育局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总负责人：顾九华副教授、继续教育中心副主任 28865772

1 班负责人：朱无忧副教授 28869392, 18005715711



2 班负责人：黄 芳副教授	28869270, 13003691909
3 班负责人：唐琼一副教授	28865790, 18958011868
1 班行政班主任：许林红老师	28868337, 18768168158
2 班行政班主任：任 嘉老师	28868900, 18757153625
3 班行政班主任：邢新影老师	28861958, 13936324502

请您尽快加入班级钉钉群（群名称：初中校长提素计划杭师大第五期 1 班/2 班/3 班），加群邀请已推送至您预留手机号注册的钉钉 APP, 请及时打开钉钉 APP 通过邀请并入群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1. 请及时登录杭州教师教育网（hzjsjy.hznu.edu.cn）的“培训通知”栏处下载打印相关培训通知，并及早向学校办理好请假手续。

2. 住宿为二人一间，报到时请携带身份证原件，请提前准备好个人防护用品、生活用品等。可自备水杯、雨具、笔记本电脑等。

3. 参训期间其他的学习生活相关事宜及问题请及时关注微信公众号“杭州市师干训中心”的“参训指南”栏目。



杭州市师干训中心
公众号二维码

